

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文件

桂环规范〔2021〕2号

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农用地 转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技术指引 (试行)》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用地土壤 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 报告技术审查要点》的通知

各市生态环境局、自然资源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，进一步规范我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的技术审查工作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、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结合我区实际，制定了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农用地

地转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技术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用地转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技术指引（试行）
2.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及效果评估报告技术审查要点

广西壮族自治区
生态环境厅

广西壮族自治区
自然资源厅
2021年7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